第 91 号：关于合理推进利用复垦土地的建议

（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）

关于合理推进利用复垦土地的建议

第 91 号（农业与农村类 14 号）

金寨代表团：郑长明代表

当前，在执行退林还耕任务时，根据地图上标注的图斑来找到相应地块实现复垦。有些图斑对应的林地远离公路，高陡贫瘠，面积只有几分地，有的甚至在树林当中开垦出一丈来宽的地块。零碎地块复垦开发难度大，开发成本高，并且受周边树木遮蔽阳光影响，很难高产。而不少处于低平地带适合种粮的荒地，反而不在图斑之列。如果把开发图斑地块所用的成本用在平整肥沃土地上，开垦面积会明显增多且粮食会明显增产；开垦相同面积平原荒地，会减少开垦成本，更容易达到增收目的。所以，执行复垦计划时不能搞各区县平均分配。建议：

一、 把全市看成是一盘棋一个整体，摸清平原地区、丘陵地区、山区林地可耕荒地的数量，做到心中有数，可随时调度利用。

二、 在进行复垦时，遵循先平原后丘陵、先丘陵后山地的原则。当平原地区复垦完毕必须开垦丘陵山地时，应遵循先低

平肥沃，后高陡贫瘠的原则，这样就能保证高产土地优先利用，从而减少资金浪费，尽可能达到增产增效的目的。